

經濟特別收入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基金來源、用途及餘絀之查核

基金來源原列 250 億 5,137 萬 7,099 元，基金用途原列 233 億 2,704 萬 5,673 元，來源及用途互抵，獲本期賸餘 17 億 2,433 萬 1,426 元，加計期初基金餘額原列 225 億 3,481 萬 1,302.71 元，計有期末基金餘額 242 億 5,914 萬 2,728.71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貳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38 億 2,502 萬 6,031 元，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3 億 3,827 萬 1,087 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原列 34 億 8,675 萬 4,944 元，均予照列。

參、資產、負債及基金餘額之查核

資產原列 338 億 9,772 萬 1,703.71 元，負債原列 96 億 3,857 萬 8,975 元，基金餘額原列 242 億 5,914 萬 2,728.71 元，均予照列。